



九龍工業學校

2025/26 家長通告第 28 號

本通告已上載學校網頁 (www.kis.edu.hk)，
家長可隨時上網瀏覽。

各位家長：

有關廣州天河區的教育與自主學習之旅事宜

廣州天河區的教育與自主學習之旅，旨在讓學生通過實地考察活動，提高英語學習動機及課堂參與度，鼓勵學生運用知識於日常生活，並促進民間學術交流。學生出發當天必須持有有效的身份證及《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學習之旅詳情如下：

主題：廣州天河區的教育與自主學習之旅(兩天)

日期：2025年12月17日(星期三)至12月18日(星期四)

集合地點及時間	解散地點及時間
上午7:45 學校集合	約下午6:00在校門口解散 (按實際車況而定)

資助細則：學生獲教育局資助全額團費。上述費用包括參訪活動、膳食、交通及基本的團體綜合旅遊保險開支。若出發前學生才要求退出，教育局可能撤銷對該學生的資助，該學生因而須支付相關團費及額外的退團費用。只有特殊情況下，如學生患病(須具醫生證明書)或因其他重要事故而不能如期隨隊出發，教育局才會考慮不撤銷對該學生的資助。

保險：教育局已要求承辦機構為隨團教師及學生購買團體綜合旅遊保險。保障項目包括：

1. 醫療保障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300,000)	4. 全球緊急救援服務 (包括撤離及運返)
2. 意外保障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250,000)	5. 個人責任保障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500,000)
3. 個人財物保障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1,000)	6. 取消行程 (最高保障額為該團團費)

上述保險的承保範圍涵蓋參加者的基本需要，家長可因應個人需要為學生購買額外的個人綜合旅遊保險，以應對突發事件，如行李及個人物品損失等。

請簽署回條及填妥附件之學生健康申報表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或以前交回吳燕婷老師，有關資料將給予校方及承辦機構使用。暫定行程及參加者須知，請查閱網上通告。

九龍工業學校



胡麗蘊校長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九日

回條 (廣州天河區的教育與自主學習之旅事宜)

胡校長：

本人 同意/ 不同意 就讀於貴校_____級_____班的子弟_____ (姓名) 參與廣州天河區的教育與自主學習之旅，並囑咐子弟在學習之旅期間聽從校方的安排及指導，並於活動完結後即時回家。

(家長/監護人簽署)

(家長/監護人姓名)

限閱文件（個人資料）

廣州天河區的教育與自主學習之旅（2025/26）
學生健康申報表

承辦機構：華洛樂器技術有限公司

行程：廣州天河區的教育與自主學習之旅

一、學生個人資料（請以正楷書寫中英文姓名，並與身份證完全相同，所有欄目必須填寫）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班級：	性別：		
手提電話：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年齡：

二、健康申報表（請學生按照個人健康狀況回答下列問題）

1. 是否因健康理由而不適宜進行劇烈運動？ 答： ☐ 是（詳細情況：_____） ☐ 否
2. 是否曾經因病入院接受治療、檢查或大小手術？ 答： ☐ 是（疾病名稱及入院日期：_____） ☐ 否
3. 是否曾經患有嚴重/長期疾病？ 答： ☐ 是（疾病名稱：_____） ☐ 否
4. 是否需要長期服藥？ 答： ☐ 是（請寫上藥名及劑量：_____） ☐ 否
5. 是否有食物、藥物或其他過敏反應？ 答： ☐ 是（請寫上食物、藥物或其他過敏原：_____） ☐ 否
6. 是否因健康理由而需要特別膳食安排？ 答： ☐ 是（請註明詳情及醫生的指示：_____） ☐ 否
7. 其他需申報的健康情況，請註明：_____

三、緊急聯絡人資料（請提供兩名緊急聯絡人的資料）

聯絡人(一)	聯絡人(二)
姓名：_____ 關係：_____	姓名：_____ 關係：_____
緊急聯絡電話：_____	緊急聯絡電話：_____

四、家長/監護人同意書

本人同意小兒/女 _____（學生姓名）參加本年度的廣州天河區的教育與自主學習之旅。謹此聲明第二部分健康申報表正確無訛，小兒/女身體狀況良好，並無任何疾病導致不適宜參加是次活動，同時授權隨團教學人員或負責人在緊急情況下，為其作出適當的醫療安排。		
家長/監護人姓名：	家長/監護人簽署：	日期：

註：學校及隨團教學人員應小心備存上述資料，並充份了解參加學生的健康情況，如有否嚴重/長期疾病記錄或食物/藥物/其他過敏反應等。如學生在行程中突感不適，有關資料將有助醫療機構迅速安排診治。學校及隨團教學人員須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規定，謹慎處理學生的個人資料。

廣州天河區的教育與自主學習之旅 (2025/26)

參加者須知

承辦機構：華洛樂器技術有限公司

行程：廣州天河區的教育與自主學習之旅

● 學習活動的安排

➤ 學生的責任

- 學生應善用本資料冊內的資料及網站連結，在考察前做好準備，了解每個參訪點的背景及相關的考察重點，並為考察訂定合理可行的學習目標，方便自己有系統地整理考察所得。
- 在參與內地考察期間，學生應積極參與學習活動，把握機會觀察周遭環境，專心聆聽導遊及導賞員的講解，適時摘錄筆記、拍攝相片作記錄，結合課堂所學，比較綜合其他不同來源的資料，並在反思分享會中積極與師長及同學討論所見所聞，按照每個參訪點的學習重點，以及個人的學習目標，反思所學。
- 行程結束後，學生必須按照學校要求完成專題研習報告或其他課業，以深化和延伸所學。

● 一般事項

- 在任何情況下，隨團教學人員應以參加者的安全為首要行事原則，在安排考察活動時須因應考察活動的性質、參加者的能力／條件及探訪地區的客觀環境等因素作出適當調整，以照顧參加者的安全及兼顧活動的教學原意。
- 隨團教學人員有責任全程照顧學生的安全、起居飲食和健康，不應要求學生單獨行動，或與異性學生單獨共處，以免誤會。如發現有學生身體不適或其他特殊情況，應立即通知工作人員及隨團領隊，並與家長或監護人保持良好溝通，作適切跟進。
- 所有參與內地考察的學生（包括跨境生）須遵照學校指示，於指定的地點集合及解散，不可擅自於行程中途加入或離團，以確保安全。
- 學生應妥善保管旅遊證件（如身份證及回鄉證），適時檢查。如有遺失，必

須馬上通知工作人員及隨團教學人員。隨團教學人員可協助保管旅遊證件，家長或監護人亦可於出發前保存參加者證件副本，以備補領證件手續時使用。

- 貴重物品（如錢包、相機、手提電話、平板電腦）要隨身攜帶及妥善保管。
- 考察活動行程緊湊，不論是集體活動或自由活動，都必須準時集合，不能擅自離隊，要尊重團隊，有團體精神，學會與群體相處之道。
- 學生必須遵守本須知的相關規定，注意個人言行和態度，尊重各地文化習俗。學生應全程佩帶承辦機構派發的掛牌，並穿著合宜裝束，或按學校要求穿著合適服裝出席活動，尤其出席學校參訪活動時，衣著更應端莊整潔。在整個活動中，應聽從工作人員或隨團教學人員指導，不可有任何違規行為（如飲用酒精飲品、吸煙、賭博等）。
- 學生必須注意人身安全，不應參與原定行程以外的活動。如遇上問題，應主動向工作人員或隨團教學人員尋求協助。
- 學生應在出發前及考察期間密切留意當地天氣預測及新聞報道，準備適當的衣物鞋履及其他用品，例如雨具、防曬用品、消毒用品及防蚊蟲用品。
- 學生應自行帶備適合的平安藥物，例如退燒藥、感冒藥、腸胃藥或醫生處方的藥物，亦應隨身攜帶經過醫生囑咐及處方並正在服用的藥品。如遇意外或身體不適，要立即通知工作人員或隨團教學人員。

● 參訪博物館、古蹟或景點時

- 參加者須留心聆聽講解，蒐集學習資料，遵循館內的參觀規定，留意是否容許拍照或攝錄，以及可否觸碰展品。請用心欣賞前人留下的珍貴文物，好好愛惜文化遺產。
- 參觀博物館時需保持安靜，避免影響其他遊人。

● 參訪企業時

- 參加者要聽從接待人員的安排，在指定範圍內有序參觀，不能妨礙企業的正常運作。如欲拍照或錄影，須遵循相關規定。

- 珍惜參訪機會，在參訪前做好準備，了解企業背景及業務資料，用心聆聽接待人員的講解，細心觀察，積極提問，增進對企業及相關行業的了解。

● 參訪學校時

- 參加者應積極參與參訪學校安排的體驗活動，參訪前可先了解學校的背景、課程特色、內地升學途徑等，並與內地師生坦誠溝通，珍惜互動交流機會，建立友誼。
- 現場學習和交流活動多以普通話進行。
- 學校可考慮準備代表學校的紀念品（如校旗、刊物），並與教育局和承辦機構了解學校參訪的安排或規模，以作出相應的準備工作。

● 膳食安排

- 參加公民科內地考察的學生於行程期間獲安排早、午及晚餐，品質和份量均符合教育局要求。如有特別的膳食要求，例如對某種食物過敏或宗教考慮，請盡早告知領隊，以便及早作出安排。
- 安全一直是安排公民科內地考察時的首要考慮。承辦機構提供的膳食品質和份量均符合教育局要求。原則上，學生不會因食物份量不足而需要自費額外購買主餐。考慮到潛在衛生風險及實際需要，除非於出發前已取得學校及家長或監護人同意，學生不應在行程中自行購買食物及／或飲品；如遇特殊情況，隨團教學人員應考慮實際情況及謹慎衡量風險，及早與承辦機構及／或教育局人員商討，並跟學生訂定明確的校本要求，學生亦必須嚴格遵循學校所提出的要求。
- 參加者應注意個人飲食衛生，避免進食未經煮熟的食物及飲用未曾煮沸的食水，亦不宜光顧衛生環境惡劣的攤檔或食肆，避免進食容易變壞的食物，例如奶類製品、切開的水果。

● 住宿安排（如適用）

- 酒店為四星級標準雙人房（或具備同等設施的酒店）。編配住宿組合時，最好安排二或三人同房，方便互相照顧。男女生不能夠安排住宿同一房間。如果學生人數為單數，會為學生安排三人房，或與同性別隨團教學人員住宿

同一房間。在任何情況下，學校均不應安排學生單獨留宿。

- 學生在每天完成考察活動及辦理酒店入住手續後，應盡量留在房間內，以爭取時間休息及整理當天所學；基於安全考慮，不應擅自離開酒店外出，亦不建議使用酒店內的康樂設施（例如健身室、康樂室），以避免學生因休息不足而影響第二天的考察活動。隨團教學人員應於出發前取得承辦機構人員的聯絡方法，亦可與領隊、導遊開設通訊群組，方便聯絡和落實行程。如遇上特殊情況或緊急事故，隨團教學人員可聯絡領隊尋求協助。
- 為響應環保，參加者須自備日常用品，例如牙膏、牙刷、洗頭水、拖鞋，部分酒店或未能免費提供上述物品。
- 學生須遵守酒店規定，保持安靜，以免影響其他人學習和休息（包括其他酒店住客）。尊重其他參加者，在未獲得隨團教學人員同意前，不應進入其他參加者（不論同性或異性）的房間，或邀請外人進入房間或留宿，亦不應擅自調動房間。
- 為了保障參加者的安全，學生登記入住酒店後，必須第一時間了解「安全走火路線」，熟習當發生緊急事故時的逃生方向、逃生路徑及緊急集合地點。
- 參加者要妥善保管房間匙卡。倘若遺失房間匙卡，學生須即時通知工作人員及隨團教學人員跟進，相關學生或學校或需向酒店賠償損失。
- 學生應檢查房間內設備（如馬桶沖廁功能、熱水供應等），如有問題，盡快告知領隊。如損毀或弄髒酒店任何設備或設施，酒店或有機會追究賠償。如需要向酒店借用物品，可與工作人員或隨團教學人員聯絡。
- 參加者需妥善使用房間內的物品，包括電子產品及電力設施。因安全考慮，房間內嚴禁使用明火；洗手間地面濕滑，應慎防滑倒。
- 隨團教學人員應帶備學生及工作人員名單，以及其住宿房號等資料，方便召集及核實人數；隨團教學人員亦應將領隊的房號及電話號碼告知參加者，方便聯絡。

● 乘坐高鐵或高速船時

- 必須了解乘坐高鐵或高速船班次的基本資料，包括高鐵或高速船編號、出發時間、登車或登船閘口編號等。

- 在等候大堂指定區域等候登車或登船，期間切勿隨意離隊，以免錯過登車或登船時間。
- 登車或登船後，按工作人員指示，放好行李，不應隨意調動座位。
- 乘坐期間，應注意個人言行，盡量保持安靜，以免影響其他乘客。
- 留心工作人員及隨團教學人員宣布的事項，不可在中途站下車，並在抵達目的地前做好準備；留意緊急逃生路徑或出口，以及救生衣的擺放位置。
- 離開時帶齊所有行李及隨身物品。

● 乘坐旅遊車時

- 在乘車途中必須注意安全，如有安全帶，應時刻扣上，不應隨意走動、玩耍，或進行其他活動。
- 沿途不得與司機談話、大叫或高歌，不可將身體任何部分伸出窗外。
- 必須讓領隊、導遊先行下車。下車時應留意交通情況，尤其留意是否有單車或電動自行車駛過。
- 留心領隊、導遊及隨團教學人員的講解及宣布的注意事項。

● 過境須知

- 必須帶備有效的旅遊證件及學生證（下列資料只供參考，如對個別情況有進一步查詢，可致電入境事務處：2824 6111），包括
 - 身份證
 - 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回鄉證）或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非中國籍）
 - 護照及中國簽證（如適用）
 - 簽證身份書或其他有效旅遊證件（如適用）
- 參加者必須確保所攜帶的證件，包括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回鄉證）或簽證於回港當天仍然有效，其他旅遊證件的有效期為至少 6 個月。
- 有關非中國籍港澳永久性居民申辦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非中國籍）或中國簽證的安排，請參閱香港中旅證件服務有限公司或中國簽證申請服務中心的最新公布。
- 可預先下載入境事務處的「非觸式 e-道」應用程式，登記使用二維碼過關，更加便捷。

- 必須遵照有關部門的規定，不得在過關時拍攝或錄影。
- 切勿攜帶違禁物品進入內地，例如各種武器、仿真武器、爆炸物品、偽造貨幣、對中國政治、經濟、文化、道德有害的印刷品、烈性毒藥。相關規定可參閱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總署網頁。

● 隨身物品清單 (僅供參考)

物品		檢查
1	身份證	
2	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回鄉證)或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非中國籍)	
3	護照(及有效簽證)、香港出入境證明文件(如簽證身份書)(如適用)	
4	學生證	
5	手提電話及充電設備(如有需要可自備內地通用的數據卡)	
6	緊急聯絡電話號碼、個人旅遊保險文件(如適用)	
7	資料冊、學習筆記、適量文具	
8	適當的衣物鞋履	
9	日常用品，如牙膏、牙刷、洗頭水、拖鞋	
10	個人衛生用品，如消毒紙巾、消毒搓手液、口罩	
11	雨衣、雨傘、防曬用品、驅蚊蟲用品	
12	個人藥物(按照醫生囑咐日常服用的藥物，以及退燒、感冒、腸胃藥等平安藥物)	
13	少量現金(港幣及人民幣)或已儲值的電子支付工具	

➤ 如遇意外

- 在任何情況下，境外遊學活動應以參加者的安全為首要行事原則。如遇意外事故(例如交通事故、火災或地震)、其他突發事故(例如遇劫、遇襲、詐騙或偷竊等)，應立刻通知隨團教學人員、領隊及導遊，並即時通知教育局人員。如有需要，可向當地公安機關尋求協助。
- 如遇火警，務必保持冷靜，並在安全情況下從速離開火警現場，切勿攜帶隨身行李或乘搭電梯。

- 如於旅途中發生交通意外，參加者應保持冷靜，在確保安全的情況下等待救援，承辦機構會視乎嚴重程度通報當地應急救援部門、香港入境處及／或各地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並盡快安排有需要的參加者前往醫院進行檢查，同時立即將有關情況通知教育局、學校負責人及家長或監護人。考慮傷者的受傷嚴重程度、醫生及家人的意見等因素，決定傷者是否需要立即返回香港就醫。
- 如在內地遇上地震、核洩漏等嚴重災難，所有參加者應立即前往就近安全的地方暫避，並留意當地政府發布的資訊和緊急避難所位置（如遇地震，師生應盡量遠離建築物、斜坡或架空電線；在交通工具上緊握扶手，避免擅自外出）。隨團教學人員必須以學生安全為首要考慮，審視實際情況並與工作人員在安全的情況下立即將有關情況通知其家長或監護人及在港的學校負責人，啟動校本危機處理方案，並盡快向教育局及當地公安機關報告，等待救援。學校可參考相關資料，如香港消防處的《應急避險外遊手冊》和香港紅十字會的防災知識，了解更多有關遇上天災的應變方法。

➤ 如參加者遺失旅遊證件

- 如學生於過關前發現遺失旅遊證件，學校須立即通知家長或監護人，並安排隨團教學人員或學校職員接送學生回校。
- 如學生於旅程中遺失旅遊證件，隨團教學人員須陪同該學生前往當地公安機關補領證件。如補領證件手續未能於回程前完成，隨團教學人員須與家長或監護人保持緊密聯絡，如有需要於當地留宿，承辦機構會盡力提供協助，並跟進證件補領情況，直至隨團教學人員及學生安全回港。有關補領證件所需的費用，包括車費、手續費及住宿費用皆由學生及家長或監護人自行負擔。補領證件詳情可參閱香港中旅證件服務有限公司網頁。如有需要，可聯絡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入境事務處或各香港特區政府駐內地辦事處尋求協助。

➤ 如有參加者感到不適

- 如參加者於出發前已感身體不適，例如出現流行傳染病病徵、發燒等，參加者應顧及自身及其他團員的健康，不應隨團出發，並應及早求醫。如學校知悉有參加者身體不適，不得安排有關參加者出發，並須告知承辦機構及教育局。

- 如學生於考察期間感到身體不適，請立即通知工作人員或隨團教學人員，以決定應否繼續參與當日的活動。隨團教學人員在獲得家長或監護人同意後，應盡快安排身體不適的學生到附近的三級甲等醫院就診，然後根據醫生意見，對患病者及其他學生採取有效的治療或預防措施，並就個別情況作出適當安排。
- 如學生遇上嚴重意外或疾病時，在港的學校負責人及／或隨團教學人員須讓家長或監護人了解其嚴重程度、當地醫生的專業意見、承辦機構可作的安排等，以便家長或監護人決定是否安排學生立即返回香港就醫；若家長或監護人決定將學生送返香港就醫，隨團教學人員及承辦機構工作人員應全程陪同有關學生。
- 如有個別參加者在行程中出現傳染病病徵，學校應以照顧學生為優先考慮，在獲得家長或監護人同意後，盡快安排身體不適的學生到附近的三級甲等醫院就診，然後根據醫生意見，對不適的學生及其他學生採取有效的預防措施，並就個別情況作出適當安排，如保持房間空氣流通、調整膳食和安排、調配人手照顧患病學生。學校亦應與承辦機構協調，為全體參加者提供適當保護設備，如口罩和消毒搓手液，以便為學生提供適切的照顧。